

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12年8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項 目	內 容 說 明
依 據	教育部頒布「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要點
目 標	依據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研訂課程發展理念，規劃全校課程發展方針，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協助教師課程教學實施，評鑑學校課程發展成果，解決學校教育問題，提昇教師專業素養，達成「健康、活力」的學校目標。
工 作 職 掌	1. 研訂本校課程發展的理念、目標、原則。 2. 訂定本校總體課程計畫方案實施的基本架構。 3. 審議推動新課程之各項配合方案。 4. 審議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依暫行綱要實施要點規定做合理適當的分配。 5. 審議整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並於每學年開學前依規定時間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備查後實施。 6. 審議依各學習領域為單位提出之課程計畫。 7. 審查本校彈性課程學習計畫及教師自編之教材或教科書。 8. 規劃選修課程、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9. 建立課程、教學、評量、評鑑制度。 10. 其他依規定應經本會審查之事項。
	本組織要點須經校務會議通過，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詹明欽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黃一平

校長

校長林家惠

附件一

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組成成員	人數	產生方式
校長	1人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召集人。
行政人員代表	2人	當然委員，含教導、總務等主任。
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含教師組織代表）	7人	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七個學習領域，每個領域一名。
家長代表	1人	會長為當然委員。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詹明欽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黃一平

校長

校長林家惠

附件二

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暨「領域課程小組」成員名單

組成成員	人數	參加人員
校 長	1 人	林家惠
行政人員代表	2 人	黃一平(教導主任) 陳瑞鴻(總務主任)
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含教師組織代表)	7 人	詳如下表
家 長 代 表	1 人	劉建宏

組 別 (學習領域)	包含學科	人數	組長(1人)	組 員(3人)	任務分工
語 文(兼教師組織代表)	本國語 本土語言 英語	4 人	張智晴	楊皓凱 劉乃丹 陳俊吉 詹意柔(英文)	負責「語文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數 學	數學	4 人	陳俊吉	楊皓凱 劉乃丹 黃鈴蓉	負責「數學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社 會	社會 鄉土 道德	4 人	詹明欽	楊哲睿 陳瑞鴻 黃一平	負責「社會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自然與生活 科技	資訊 自然 生活	4 人	巫璨明	陳瑞鴻 楊哲睿 黃一平	負責「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藝術與 人文	音樂 美術 表演藝術	4 人	黃鈴蓉	何孟珊 周宛平 劉乃丹	負責「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健康與 體育	健康 體育	4 人	楊哲睿	詹明欽 黃一平 劉乃丹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綜 合 活 動	綜合活動 輔導活動 社團活動	4 人	劉乃丹	陳俊吉 黃鈴蓉 巫璨明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計畫各項事宜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詹明欽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黃一平

校長

校長林家惠